

中国共产党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文件

漓院党办〔2021〕6号

关于严明“五一”、端午节期间纪律要求的通知

各党总支,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:

“五一”国际劳动节、端午节将至,为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,推进学校党风廉政建设,严防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反弹回潮,持之以恒正风肃纪,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氛围,现将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,压实主体责任

今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,也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开局之年,而且常态化疫情防控仍不能有丝毫放松和懈怠,作风建设的任务依然艰巨、责任依然重大,各党总支、各单位要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责任,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,深刻认识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性,把节日期间驰而不息纠正“四风”、加强疫情防控工作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,及时作出部署,严明纪律要求,确保压力传导到底、责任落实到位、工作务实有效。党总支书记

要严格履行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强化对职责范围内党员干部、教职员工的教育监督管理；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、以上率下，带头遵守相关规定，带头抵制不良风气，弘扬节日清风正气。

二、牢记纪律规矩，强化师德师风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要深入学习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指出“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”的部署要求，坚决抵制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，结合党员学习教育和思廉日，认真贯彻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1 年纪律教育实施方案》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廉洁教育，使党员干部心存敬畏、坚守底线、不碰红线，自觉遵守“十个严禁”纪律要求：严禁违规公款吃喝、公款旅游和参与高档消费娱乐活动；严禁餐饮浪费和其他奢侈浪费行为；严禁以各种名义违规发放津补贴、奖金和实物；严禁违规收受礼品礼金、接受宴请、参加由管理服务对象、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娱乐活动；严禁让学生及家长支付或报销应由本人或亲属承担的费用；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；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或参与封建迷信、赌博活动；严禁违规参加或组织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等活动；严禁违反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行为。

三、坚持疫情防控，强化监督检查

各单位要严格履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责任，做好减少人员聚集的宣传引导工作，督促广大党员干部严格落实学校疫情防控要求，要求师生员工严格履行外出报批手续，共同遵守防控规定，切实加强个人防护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、进入人员较为密集的场所

所或密闭、通风不良的场所时自觉科学佩戴口罩，保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的良好防护习惯。节假日期间带头不聚集，不组织、参与大规模聚会聚餐，非必要不参加外地举办的各类活动，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学校教育事业提供坚强的作风保证。

四、严肃追责问责，强化纪律保障

纪检监察审计办公室将切实履行监督职责，继续加大对节庆期间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监督、检查和问责力度，坚持从严执纪，对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的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，通报一起。对情节严重或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要追究主体责任和领导责任，坚决做到有纪必依、执纪必严、违纪必究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773-3696366

举报邮箱：ljxyjjc@gxljcollege.cn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政事务部

2021年4月27日

